# 最新土地承包合同书简单版(通用8篇)

来源：网络 作者：心如止水 更新时间：2024-06-23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土地承包合同书简单版篇一乙方：根据《土地管理法》及《农...*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土地承包合同书简单版篇一**

乙方：

根据《土地管理法》及《农村土地承包法》的\'有关规定，乙方通过方式取得甲方荒滩荒山(林地)的承包经营权，经双方共同商定，达成如下协议，特立此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村民委员会(组)所有的，以北、现以西与毗邻的荒山(林地)发包给乙方使用，其四至为：东至：现西边;南至：与村荒山相隔的通往上山的道路;西至：这两座山顶东西分水岭一线;北至：从南侧数第二个山头与第三个山头之间的山谷中分线。

二、乙方承包后，承包使用期五十年不变，即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终止。

三、乙方所承包的荒滩荒山(林地)使用权及其地上附着物总承包款为人民币元整，付款方式为：

四、乙方承包荒滩荒山后应积极治理，在荒山上植树、种草或搞多种经营;经有关部门批准可以从事非农业生产，利用承包范围内的林木、粘土、沙石等矿产资源或建造固定设施。

五、乙方对所承包的荒滩荒山有独立的经营管理权，但不得转包。

六、甲方要尊重乙方所承包荒滩荒山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保护其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对荒山的开发治理成果全部归乙方所有。

七、乙方在所承包的荒滩荒山在合同履行期内除乙方交纳承包款外，乙方不负责其他任何名目的费用。

八、乙方将荒滩荒山承包后，甲方有权监督、检查、督促其治理和合理利用荒滩荒山资源，发现问题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九、甲方保证该荒滩荒山(林地)界线、四至与他人无任何争议。如因此发生纠纷，由甲方负责协调处理，如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全额赔偿。

十、甲乙双方必须信守合同。如甲方违约导致解除此合同，须付给乙方违约金人民币万元、退还乙方承包荒滩荒山所付的全部价款，同时对乙方的治理投入和治理成果合理作价，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如乙方违约导致解除此合同，甲方不予退还乙方的承包款。

十一、如在承包期限内遇国家建设或进行其它开发建设需征用土地时，应首先从征地款中保障向乙方支付实际经济损失和未履行年限的预期利益损失。

十二、合同期满后，如乙方愿意继续承包经营，双方续签合同;如乙方不再承包经营，甲方对乙方的治理成果、经济投入合理作价归甲方，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不得拖欠。否则，此合同期限顺延至甲方将全部价款付清乙方后合同自行终止。

十三、甲乙双方如因作价款发生分歧，协商不成，须委托甲乙双方共同认可的中介机构进行评估作价，其结果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十四、此合同发生纠纷由裁决。

十五、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公证处一份、乡人民政府备案一份，经公证处公证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

**土地承包合同书简单版篇二**

甲方名称：\_\_\_\_\_（承包方）

乙方名称：\_\_\_\_\_（受让方）

为了规范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行为，维护流转双方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本着自愿互利、公正平等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订立如下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方采用\_\_\_\_\_\_\_\_\_方式将其承包的土地流转给乙方经营。

乙方不得改变流转土地农业用途，用于非农生产。

合同双方约定，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期限为\_\_\_\_\_\_\_\_\_年，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甲方将承包的耕地（荒地、林地及其他土地）\_\_\_\_\_亩流转给乙方，该土地具体位置\_\_\_\_\_\_\_\_\_\_（名称、四至\_\_\_\_\_）。（可具体列表说明，并附土地现状平面图）。

合同双方约定，土地流转费用以现金（实物）支付。乙方每年（时间，或一次性）支付甲方\_\_\_\_\_\_\_\_月元/亩，（或实物\_\_\_\_\_公斤/亩），合计\_\_\_\_\_元（或实物\_\_\_\_\_公斤）。

（一）权利：按照合同规定收取土地流转费，按照合同约定到期收回流转的土地。

（二）义务：协助乙方按合同行使土地经营权，帮助调解乙方和其它承包户之间发生的用水、用电等方面的纠纷，不得干预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一）权利：在受让的土地上，具有生产经营权。

（二）义务：在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按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交纳土地流转费，对流转土地不得擅自改变用途，不得使其荒芜，对流转的耕地（荒地、林地等）进行有效保护。

（一）经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又不损害国家、集体和个人利益的；

（二）订立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和变化的；

（三）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四）乙方丧失经营能力使合同不能履行的；

（五）因不可抗力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一）甲方非法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赔偿乙方损失。

（二）乙方违背合同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三）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收回土地经营权：不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土地的；荒芜土地、破坏地上附着物的；不按时交纳土地流转费的。

甲乙双方因履行流转合同发生纠纷，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村民委员会或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等调解解决。不同意调解或调解无效的，双方协商向县级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不服仲裁决定的，可在收到裁决书之日起30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一）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及原发包方各一份，乡镇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机构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如果是耕地转让合同或专业生产经营项目流转合同，应以原发包方同意之日起生效。

（二）合同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形成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_\_\_\_\_（受让方）

乙方签字：\_\_\_\_\_（承包方）

\_\_\_\_年\_\_\_\_月\_\_\_\_日

**土地承包合同书简单版篇三**

本站后面为你推荐更多土地承包合同！

甲方：xxxx

乙方：xxxx

根据《土地管理法》及《农村土地承包法》的有关规定，乙方通过方式取得甲方荒滩荒山(林地)的承包经营权，经双方共同商定，达成如下协议，特立此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村民委员会(组)所有的，以北、现以西与毗邻的荒山(林地)发包给乙方使用，其四至为：

东至：现西边;

南至：与村荒山相隔的通往上山的道路;

西至：这两座山顶东西分水岭一线;

北至：从南侧数第二个山头与第三个山头之间的山谷中分线。

二、乙方承包后，承包使用期五十年不变，即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终止。

三、乙方所承包的荒滩荒山(林地)使用权及其地上附着物总承包款为人民币元整，付款方式为：

四、乙方承包荒滩荒山后应积极治理，在荒山上植树、种草或搞多种经营;经有关部门批准可以从事非农业生产，利用承包范围内的林木、粘土、沙石等矿产资源或建造固定设施。

五、乙方对所承包的荒滩荒山有独立的经营管理权，但不得转包。

六、甲方要尊重乙方所承包荒滩荒山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保护其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对荒山的开发治理成果全部归乙方所有。

七、乙方在所承包的荒滩荒山在合同履行期内除乙方交纳承包款外，乙方不负责其他任何名目的费用。

八、乙方将荒滩荒山承包后，甲方有权监督、检查、督促其治理和合理利用荒滩荒山资源，发现问题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九、甲方保证该荒滩荒山(林地)界线、四至与他人无任何争议。如因此发生纠纷，由甲方负责协调处理，如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全额赔偿。

十、甲乙双方必须信守合同。如甲方违约导致解除此合同，须付给乙方违约金人民币万元、退还乙方承包荒滩荒山所付的全部价款，同时对乙方的治理投入和治理成果合理作价，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如乙方违约导致解除此合同，甲方不予退还乙方的承包款。

十一、如在承包期限内遇国家建设或进行其它开发建设需征用土地时，应首先从征地款中保障向乙方支付实际经济损失和未履行年限的预期利益损失。

十二、合同期满后，如乙方愿意继续承包经营，双方续签合同;如乙方不再承包经营，甲方对乙方的治理成果、经济投入合理作价归甲方，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不得拖欠。否则，此合同期限顺延至甲方将全部价款付清乙方后合同自行终止。

十三、甲乙双方如因作价款发生分歧，协商不成，须委托甲乙双方共同认可的中介机构进行评估作价，其结果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十四、此合同发生纠纷由裁决。

十五、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公证处一份、乡人民政府备案一份，经公证处公证后生效。

甲方(盖章)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 年月日

**土地承包合同书简单版篇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吉林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入股事宜订立本合同。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位于\_\_\_\_\_乡(镇)\_\_\_\_\_村\_\_\_\_\_组\_\_\_\_\_亩土地(详情见下表)承包经营权向乙方入股，从事(主营项目)生产经营。上述入股土地承包经营权折合股份为\_\_\_\_\_股或折合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

入股土地详细情况表

入股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最长不得超过土地承包期剩余期限)。

甲方以土地入股后，乙方可以采取下列第种方式支付股权红利。

1、以实物形式支付。即每亩每年由乙方交给甲方\_\_\_\_\_\_\_\_\_\_公斤(大写：\_\_\_\_\_)作为股权红利。(填稻谷或者双方议定的其他实物)。

2、以现金方式支付。即每亩每年由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作为股权红利。

乙方可以采取下列第\_\_\_\_\_种方式支付股权红利。

1、提前1年支付，即于上\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支付，且每年递增\_\_\_\_\_%(约定不递增的填写零)。

2、逐年支付，即于每\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支付，且每年递增\_\_\_\_\_%(约定不递增的填写零)。

3、一次性支付，即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全部支付完毕。

甲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将拟入股的土地交付乙方。

1、甲方有权按照合同规定收取股权红利;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到期收回流转的土地。

2、甲方与发包方的土地承包关系不变，甲方继续履行原土地承包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

3、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合理利用、保护入股土地，并要求乙方按约履行合同义务。

4、甲方在土地承包经营权入股后，应报发包方备案。

5、甲方应尊重乙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6、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的约定交付入股土地并要求甲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

7、乙方在受让地块上具有使用权、收益权、生产经营权和产品处臵权;

8、乙方应当依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向甲方支付股权红利。

9、乙方的生产经营活动应当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应当保持土地肥力，不得使其荒芜，不得改变土地用途，不得进行掠夺性经营，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1、在入股期间因投入而提高土地生产能力的处理：

2、在入股期间购建的地上附着物及相关设施的处理：

3、合同到期土地恢复原状等事项的处理：

4、其它约定的处理：

1、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

义务。因变更或解除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免除责任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2、甲方非法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活动，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3、乙方不按合同约定使用土地，改变土地用途、破坏水利等基本设施或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4、乙方不按合同约定支付股权红利的，按应支付红利的\_\_\_%承担违约金。甲方不按时交付入股土地的，应按每天\_\_\_元承担违约金。如果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尚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违约方应在违约金之外增加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的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由甲乙双方协商。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也可以提请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机关调解解决。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农村土地承包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甲、乙双方可以向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申请合同鉴证。

2、本合同中未尽事宜，可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由甲、乙双方和发包方各执一份，一份送村委会，一份报乡镇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机构备案(如有鉴证，相应增加一份)。

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立即生效。

甲方代表人(签章)：

乙方代表人(签章)：

身份证号：身份证号：住址：住址：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甲方共有人(签章)：

签约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鉴证人：负责人：

鉴证单位：(签章)

鉴证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土地承包合同书简单版篇五**

甲方（出让方）：\_\_\_\_\_\_\_\_地址：

乙方（受让方）：\_\_\_\_\_\_\_\_村委会：负责人：

为了保障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经双方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根据现代农业发展需要，为提高耕地使用效率，实现规模经营目的，经协商将所承包经营的土地以出租形式流转给乙方。

注：类别分别指：水浇地、旱地及坡地，土地利用现状指现种植作物或林果情况，退耕还林地在备注中注明。

流转期限20\_年，自20\_年元月1日起至20\_年元月1日止。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土地，根据双方核定的土地等级标准，由乙方按二轮承包责任书的定产标准，每年以原粮形式向甲方支付流转费用，或者以国家公布的最低保护价折合成人民币支付给甲方，并根据市场波动随时调整。根据以上标准及承包土地数量，乙方每年需支付给甲方小麦原粮公斤，或一次性付给甲方补偿款元。

以上乙方支付给甲方的原粮（或折金）应于每年农历八月十五日以前一次性付清。

1、有权监督乙方按时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各项义务。

2、不得干预乙方依法进行的生产经营活动。

1、依法在不改变土地规定用途的前提下，有经营自主权、产品处理权和收益权。

2、按时向甲方支付双方约定的流转费用。

3、保护耕地，不得进行掠夺性经营，不得弃耕抛荒。4、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安排甲方在经营地务工。

流转期内，如双方发生纠纷，先由乡农村土地承包主管部门进行调解。调解不成的，向县农村土地承包主管部门申请仲裁或向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流转期内，如流转的土地被国家或集体依法征用、占用，土地补偿费的发放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2、流转期限必须确定在国家规定的第二轮承包期之内。3、合同期满后，土地流转形式按国家新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执行。在国家政策允许的前提下，优先流转给乙方。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经双方签字，即产生法律效力，如一方违约，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因此造成损失的2倍违约金，造成损失的，依法予以赔偿。

十、本合同如有变更或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一、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发包方、镇土地流转服务机构各备案一份。

甲方代表人：\_\_\_\_\_\_\_\_\_\_\_\_\_\_

乙方代表人：\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土地承包合同书简单版篇六**

承包方：乙方

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同意将 村西(窑南) 亩土地承包给乙方使用。(附图)

第二条：承包期限为拾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三条：承包费为每年 元人民币。交付方式为：乙方第一次先交付甲方叁年承包费，第二次在第三年 月 日交付 ，第三次在 。除此之外，乙方不负担甲方其他任何费用。

第四条：甲方保证发包土地使用权的完整，并帮助乙方协调本宗土地的周边村可能出现的有关事宜。

第五条：乙方承包本宗土地必须合法经营。

第六条：承包期内，本合同不因乙方因病不能继续经营而中止，其继承人可承继本合同约定的权力和义务。

第七条：除双方协商一致外，任何一方不得无故解除本合同，否则应赔偿对方的经济损失。

但甲方应返还乙方剩余年限的承包费。

第九条：本合同承包期满或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后十日内，乙方向甲方办理交接手续，并保证土地及其地上建筑等的相对完整。

第十条：乙方不得将本宗土地转包第三方。

第十一条：在履行本协议的过程中，双方遇到分歧应协商解决，若达成一致可另行补充，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乙方在承包期内，对土地布局进行改动要经甲方同意。

第十三条：本合同发行完毕后，甲方若继续对外承包或出租，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包或承租权。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为凭。

第十五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做出补充协议附后。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日期：20xx年xx月xx日

**土地承包合同书简单版篇七**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合作社于1991年搬迁到九组，该址对换给九组集体所有，为了充分利用土地，使其发挥应有的.效益，甲方将原合作社旧址承包给乙方发展企业。双方经过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原合作社：东西长27。3米，南北长38。5米，面积为1。57亩，现有破瓦房11间，承包给乙方管理使用。

二、乙方每年向甲方交承包款20\_\_元，乙方必须在使用前先交当年的承包款20\_\_元后使用。

三、合同期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一\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为期15年。

四、乙方在承包经营期间，所建的一切不动产归甲方所有，机器设备等动产归乙方所有。

五、乙方在经营期间，水、电设施及费用甲方不负责。

六、乙方在承包期间负责绍修甲方现有房屋，合同到期保证正常使用。

七、合同到期乙方如需继续使用，双方重新协商，同等条件下乙方优先使用。

本合同一式4份，签字后生效。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土地承包合同书简单版篇八**

甲方：

乙方：

甲方将宝飞敬老院土地包给乙方耕种，经甲乙双方协商，双方达成以下承包约定：

乙方承包甲方的土地位于永谷村3组(原明扬乡敬老院的`土地)，总面积8.8亩左右，其中田4快面积1.8亩，土6快(含敬老院自留地)面积大约7亩左右。

承包期限：20xx年1月1日至20xx年12月30日止。

承包价格：在承包期间，甲方的主要目的是要求乙方看管 和保护土地原貌不受侵占和损失，其租金费：即为乙方以承包该土地应享受国家的粮食直补款金额(在现行政策不变时)，乙方不再交其他费用。

交款时间：租金实行一年一交，以甲方到镇财政领到国家粮食直补款为交款时间。如乙方到镇财政领到后，须在10日内交与甲方，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承包期内，如国家政策发生变化，国家集体对该承包地收缴各项税费，由乙方负责上缴。国家集体给予的一切补助优惠也都归乙方所有，甲方不得争要。

在承包期内，甲方向乙方保证所承包耕地的稳定，便于乙方种植。如承包期内出现该耕地争议，乙方负责解决争议。若乙方进行了结构调整，甲方要转包或期满另包给他人，则对乙方进行结构调整的投入进行补偿。

双方合同签订后共同遵守，若一方反悔，赔偿另一方人民币 元整，作为合同违约金。

本合同一式三份，政府、甲乙双方各持一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 方： 乙 方：

见证人：

年 月 日签订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